

宝鸡市财政局文件

宝市财办建〔2022〕48号

宝鸡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三批省级交通运输发展 专项资金（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）的通知

各有关县（区）财政局、市交通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三批省级交通运输发展专项资金（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）的通知》（陕财办建〔2022〕21 号）及市交通局《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三批省级交通运输发展专项资金的函》（宝交资函〔2022〕13 号），现下达你们 2022 年省级交通运输发展专项资金暨中央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6179 万元（具体详见附件 1），转移支付科目列“2300253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”，功能科目列“2140199 其他

公路水路运输支出”。有关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是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各县（区）财政局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导入直达资金监测系统，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。

二、请各县（区）要严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直达资金管理规定，加强资金监管，加快预算执行，做好资金绩效评价工作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、2022 年第三批省级交通运输发展专项资金（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）明细表

2、2022 年第三批省级交通运输发展专项资金（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）绩效目标表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各有关县（区）人民政府

宝鸡市财政局

2022 年 4 月 8 日印发

2022年第三批省级交通运输发展专项资金（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）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单位（县区）	项目名称	金 额	经济科目	备注
1	合计		6179		
2	宝鸡市公路局	干线路网监测维护费	136	50601资本性支出（一）	
3		干线公路大中修及预防性养护费	1187		
4		国道安全设施提升工程	211		
5		国道危桥改造工程	357		
6		干线公路水毁修复工程	2923		
7	小计		4814		
8	宝鸡市交通运输局	农村公路基础数据和电子地图更新维护费	2	50299-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	
9	宝鸡市农村公路发展服务中心		2	50502-商品和服务支出	
10	高新区财政局		1	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	
11	陈仓区财政局		2		
12	金台区财政局		2		
13	渭滨区财政局		2		
14	凤翔区财政局		2		
15	岐山县财政局		2		
16	扶风县财政局		2		
17	眉县财政局		2		
18	太白县财政局		2		
19	凤县财政局		2		
20	千阳县财政局		2		
21	陇县财政局		2		
22	麟游县财政局		2		
23	岐山县财政局	京当至营头公路	1198		
24	眉县财政局	齐镇至营头镇公路	138		

2022年第三批省级交通运输发展专项资金（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）绩效目标表

专项项目名称		2022年省级交通专项资金				
主管部门		宝鸡市交通运输局		实施期限	2022年	项目实施单位
项目资金 (万元)		中期资金总额:	6179	年度资金总额:		6179
		其中: 财政拨款	6179	其中: 财政拨款		6179
	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	
总体目标	实施期总目标			年度目标		
	根据“十四五”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，支持普通公路改造及养护，更好的服务于全省经济发展和人民群众交通需求。			根据“十四五”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，支持普通公路改造及养护，更好的服务于全省经济发展和人民群众交通需求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干线公路大中修及预防性养护费		38公里	
			国道危桥改造工程		238米	
			国道安全设施提升工程		140公里	
			干线路水毁		12公里	
			农村公路改造工程		38.5公里	
		质量指标	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		100%	
			资金使用合规性		是	
		时效指标	按期完成投资		是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是否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		是	
		社会效益指标	是否提升公路服务水平		是	
		生态效益指标	是否符合环保要求		是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是否保障公路安全畅通		是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		≥80%	